**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人：广西钦州恒通货柜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程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截止日期2023年10月3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定标方式：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要求，且经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380000.00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380000.00元）

采购需求：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50天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依法能提供本次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供应商；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具备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甲级，业务范围为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或被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控股公司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0月23日至2023年10月30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

方式：在2023年10月30日17时30分前（北京时间）自行获取（下载）。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0月3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3楼风控审计部，联系人及电话：黄全炳07775881380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注：以邮寄方式提交的（建议寄顺丰），应在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并经签收，不按规定密封、逾期送达的按无效竞标处理。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0月3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后；

地点：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3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的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钦州恒通货柜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3楼

联系方式：18977701864

2.监督部门信息

名称：广西自贸区钦州港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风控审计部

地址：广西钦州市保税港区二号路自贸中心23楼

联系方式：07775881380

第二章采购需求

**一、风险评价报告**

1. 项目现场调研与整体分析
2. 泊位现状情况调研分析
3. 泊位污染防治应急能力评估
4. 泊位污染风险调研与分析
5. 泊位所在海域水动力模型构建
6. 泊位所在海域溢油及货物风险影响预测
7. 泊位污染风险防范与应急分析

**二、应急预案编制**

1.应急预案编制

**三、竞标需求**

1、预案完成编制并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详细内容** |
| 1.1 | 采购人 | 采购人：广西钦州恒通货柜码头仓储有限公司项目联系人：游杰电话：18977701864 |
| 1.2 | 项目名称 | 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
| 1.3 | 采购预算 | 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380000.00元） |
| 1.4 | 最高限价 | 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380000.00元） |
| 1.5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2 | 招标文件的获取 | 供应商在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
| 3 | 供应商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 1.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依法能提供本次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供应商；（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6）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8）具备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甲级，业务范围为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或被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控股公司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 5 |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 □接受联合体竞标☑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 13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两份**供应商必须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应当拒收。 |
| 18 | 评审方法 |  |
|  | 竞标有效期 | 自竞标截止时间起30天 |
|  | 竞标保证金金额 | 无 |
|  | 竞标截止时间 | 与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一致 |
|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 与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一致 |
|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供应商不需要到达开标现场。采购人要求多次报价的，由采购人另行通知所有提交响应文件的竞标人。 |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无 |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采购文件：是指采购人为完成采购活动所制定的文件，包括商务性文件内容和技术性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者更正公告等）。

1.8供应商：是指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符合本项目技术规格要求的货物、工程、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2.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与本项目相关的采购业务信息（包括竞争性磋商公告、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公告及其更正事项等）将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qbtzjt.com>获取（下载）。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竞标的，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标联合体，以一个竞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竞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3.1项的要求。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同一分标竞标，否则与之相关的竞标文件作废。

4.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5.联合体竞标

5.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

6.转包与分包

6.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否决竞标条件

9.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9.1.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9.1.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9.1.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9.1.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9.1.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9.1.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9.1.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9.2.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9.2.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9.2.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9.2.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9.2.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9.2.6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3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的其他情形：

9.3.1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9.3.2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9.3.3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9.3.4响应文件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9.3.5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9.3.6供应商不按谈判（或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9.3.7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9.3.8联合体竞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10.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0.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10.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10.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0.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0.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11.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3.1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3.2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者其他情况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3响应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者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正本除本“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3.4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3.5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3.6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注：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分标分别提交响应文件，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响应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或者多个包封袋或箱（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

14.2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所竞分标、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

14.3未按上述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5.响应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6.磋商小组的构成

本采购项目的磋商小组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评审依据

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

18.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评审委员会对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审，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以技术、服务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9.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19.1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评审委员会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服务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则按照按实施方案得分高低顺序推荐。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服务商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服务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服务商为成交人或重新采购。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服务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服务商为成交人或重新采购。

19.2磋商小组认为，某磋商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最后报价中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第五章、定标方式**

综合评分法（附上打分的标准及规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1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招标人根据响应文件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业绩、施工组织设计、人员能力、财务能力等综合考虑成交人顺序。

21. 评审标准

21.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表。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表。

21.2 详细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表。

**评标办法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技术方案 | 45 | **1.技术方案详实明确，评价方法科学合理。（1-10分）；****2.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符合工程建设实际需求。（11-20分）；****3.满足主管部门对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项目要求。（21-30分）；****4.能够根据业主要求合理安排工期（如在业主要求的时间内完成预案）（31-45分）；****满分45分。** |
| 2 | 项目经验 | 25 | 2022年以来，每提供一个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项目业绩得5分，满分25分 |
| 3 | 竞标报价 | 30 |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注：磋商基准价是指经评审的最低报价。 |
| 5 | 合计 | 100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所竞分标：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资格证明**

（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等）

**竞标声明**

致：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的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3.我方承诺符合采购文以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5.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6.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邮政编号：

电话/传真：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采购文件竞标报价表来报价。

**竞标报价表**

|  |
| --- |
| **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报价表**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含税单价（元）** | **含税总价 （元）** | **备注** |
| **1** | **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 |  |  |  |
| **以上报价含**%增值税专用发票 |
| **供应商名称：**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
| **单位地址：** |
| **联系电话：** |
| **报价日期：** |

第七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发 包 方：广西钦州恒通货柜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日 期：年 月 日**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咨询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等，主要内容如下：

（1）受托单位在项目范围内收集资料并对有关情况开展调研分析；

（2）开展钦州港钧达散杂货码头工程船舶污染海洋环境风险评价报告及溢油应急预案编制服务项目。

2．咨询要求：

3．咨询方式：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

（1）有关前期工作资料和审批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通航安全论证报告及项目批复文件等；

（2）有关的地方法规；

（3）有关的规划文件。

2．提供工作条件：

（1）协助乙方为完成该项工作的对外协调工作；

（2） 无 。

3．其他：

甲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签订合同后50日内提供上述技术资料。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文件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咨询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元），6%税费价格为 （￥元）：本费用包括评审会等费用。

2．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乙方出具完整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日内结算金额的100%，即支付乙方元人民币。

乙方收款账号为：

户 名：

开户行：

帐 号： 。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乙方提供的有保密要求的技术资料、商务资料、信息。

2. 涉密人员范围： 涉及本项目的参加人员 。

3. 保密期限： 技术保密期限按国家相关规定，商务保密期限按不至影响双方经济利益为原则，时间具体可协定。

4. 泄密责任： 按国家相关法规处理 。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2. 涉密人员范围：。

3. 保密期限：。

4. 泄密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

2. 。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

2.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3.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项目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项目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咨询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咨询费的全部支付。

（2）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违约金最高限额不超过总费用的10%，且乙方提交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的上级或审批部门对项目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咨询费。

2. 乙方责任

（1）项目成果需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乙方对成果报告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咨询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1%，并不超过总费用的10%。

（3）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成果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费用的2‰，并不超过总费用的10%。

第九条 双方确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方所有。

3.乙方要根据甲方的需求，完成并通过该项目验收，否则甲方不支付该项目费用。

第十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2．。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

2. 双方协商一致的其它情况 。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种方式处理：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第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日期：年 月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日期：2023年 月日

廉政承诺协议书

甲方：广西钦州恒通货柜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乙方：

为加强廉政建设，从制度机制上杜绝不廉洁行为，维护双方企业的利益，根据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订立本廉政协议书。

一、双方的廉政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上级主管单位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规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在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或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和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开展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当及时提醒对方纠正。

（六）发现对方有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应当及时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二、双方的廉政义务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以下行为：

1.向对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索要、接受对方及其工作人员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2.为对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或索要、接受对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任何应当由对方支付的各种费用。

3.为对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或参加对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的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或娱乐活动。

4.为对方及其工作人员购置、提供或接受对方及其工作人员购置、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为对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或索要、接受对方及其工作人员安排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活动。

6.有违反廉政要求其他情形。

二、违约责任

若一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本协议书的，应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并向守约方支付至少10000元的违约金；若违约方给守约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照损失的金额的2倍给守约方予以赔偿；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相关责任。

三、甲方举报方式：1.电话举报：0777-5818333；2.邮箱举报：zimaokaitoujituan@163.com。

乙方举报方式：1.电话举报： 邮箱举报：/ 。

 四、本协议书作为编号为：《北北部湾(钦州)国际粮食加工产业园项目大门施工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为“主合同”）的附件，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有效期与主合同相同，经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